

臺南市諮詢心理師公會 退會申請表

本人_____ (會員編號：_____)，茲因下列原因（請擇一勾選），提出臺南市諮詢心理師公會退會申請：

- 轉往_____ 縣（市）執業，加入當地公會。
- 歇業（指註銷執業登記及執業執照）。
- 停業（指至原發執業執照機關登記停業日期及理由，發還執業執照）。
- 其他：_____。

本人同意如有積欠之常年會費，將於辦理退會手續時一併繳清。本人亦了解退會手續完成，會員證書即失效，且不再繼續享有會員權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諮詢心理師公會

退會申請人：_____ (親簽)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諮詢心理師證書：諮心字第_____ 號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【本會退會程序參考】

退會流程

因需審核及證明製作，
請預留3-5個工作天。

Step 1

備妥退會需審查之資料以電子檔→寄至公會信箱

【退會檢具資料】(採線上辦理)

- 退會申請表 (需親簽)
- 離職證明 (除已提前辦理歇業手續者，否則皆需要提供)

Step 2

公會確認資料無誤直接進入審理流程

確認已繳清常年會費(含該年度及積欠費用)，
未繳清者不得退會。

審查通過→進入step 3

Step 3(無此需求可略)

繳清積欠常年會費or辦理退費

需寄回該年度常年會費紙本收據，遺失者不予退費。

【常年會費】

常年會費退款依據退會申請日期核定，

第一季 01/1-03/31 : 2,625元

第二季 04/1-06/30 : 1,750元

第三季 07/1-09/30 : 875元

第四季 10/1-12/31 : 0元

Step 4

確認已確實完成上述上述手續、文件齊全，

公會核定退會日期，並核發對會證明，

即完成本會退會手續，亦不再繼續享有本會會員權益。

※提醒：若欲辦理退費，所需工作天將大於 5 天，但不影響退會證明之開立。